

证券代码：688307

证券简称：中润光学

公告编号：2026-035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平华及其一致行动人东台尚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33.63%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32.63%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注：本公告中所有比例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请注明）
---------------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东台尚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30402MA2B910X2J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张平华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7 月 14 日，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东台尚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台尚通”）《关于股份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告知函》。2026 年 7 月 9 日至 2026 年 7 月 14 日期间，东台尚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242,7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东台尚通持有公司股份由 7,405,491 股减少至 6,162,711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5.96%减少至 4.9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平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东台尚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33.63%减少至 32.63%，本次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 (股)	变动前比例 (%)	变动后股数 (股)	变动后比例 (%)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东台尚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9,636	5.96%	6,162,711	4.96%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6/07/09- 2026/07/14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张平华	24,561,042	27.67%	34,385,459	27.67%	/	/
合计	29,850,678	33.63%	40,548,170	32.63%	--	--

注 1：嘉兴尚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经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更名为东台尚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2：上表中“变动前股数及变动前比例”系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董事及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的持股数及持股比例；“变动后持股数及变动后比例”系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股数及持股比例。

注 3：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司股本已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由 88,000,000 股增加值 88,774,000 股，东台尚通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由 33.92%降低至 33.63%。

注 4：根据《董事及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若公司在减持计划

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相应的调整。2026年5月19日，公司完成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88,774,000股增加至124,283,600股。转增后东台尚通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数由29,850,678股增加至41,790,950股。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前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归属及权益变动期间内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减持主体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及股东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